

证券代码：835853

证券简称：星原文化

主办券商：华龙证券

## 广州星原文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###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广州星原文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2018年3月28日下午14时在公司会议室召开。会议应到董事5名，实到董事5名，会议通知于3月17日以电话方式通知各位董事。董事长杨小湛先生主持本次会议，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和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的相关规定。

### 二、会议表决情况

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通过如下议案：

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17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〉的议案》；

议案内容：《2017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5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2、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17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〉的议案》，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；

议案内容：《2017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5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3、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17年度财务决算及2018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〉的议案》，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；

议案内容：《2017年度财务决算及2018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5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4、审议通过《关于〈广州星原文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〉的议案》；

议案内容：《广州星原文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5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5、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17 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〉的议案》，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；

议案内容：《2017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5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6、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17年度利润分配方案〉的议案》，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；

议案内容：经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审计，合并报表的未分配利润为6,613,965.00元，母公司可供投资者分配的利润为2,973,639.02元。公司拟以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的股本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送现金股利0.50元（含税），共计派送税前现金1,650,000.00元，剩余未分配利润滚存入以后年度分配。

本次权益分派所涉及纳税事宜，按《关于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

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》（财税【2015】101号）的有关规定执行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5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7、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2018年审计机构的议案》，并提请股东大会表决；

议案内容：公司拟聘用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2018年度审计机构，聘期一年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5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8、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议召开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》。

议案内容：公司拟于2018年4月28日召开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5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### 三、备查文件

广州星原文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

广州星原文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年3月29日